**2022年度益阳市资阳区农机事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积极组织，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拟订农业机械化科技、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组织重大农业机械科研和技术推广项目的遴选及实施。

2、研究提出全区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向，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及重大技术措施建议，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 负责农业机械化新技术，新机具的引进、示范与推广。

4、负责农业机械化有关经济指标的统计。

5、负责本单位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及预防职务犯罪工作。

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中心是区政府主管全区农业机械行业管理的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法律法规授予的农业机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能，下设区农机技术推广站、区农业机械化学校，办公室，财务室。

**（三）部门人员编制**

2022年末实有在职人数21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我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25.99万元，其他收入131.26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1957.25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57.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1.94万元，占72.65%，项目支出535.31万元，占27.35%。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用于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公用经费,以及支付给农民的农机补贴。

2022年市区财政批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321.42万元，年中调整追加100.52万元，本年实际支出1421.94万元。

按照经济科目划分，各项支出金额分别为：工资福利支出256.7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107.49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2022年区财政批复的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450万元，年中调整追加85.31万元，本年实际支出535.31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各项支出金额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2.42万元，农林水支出438.42万元，其他支出94.47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中心成立了由局办公室牵头，各独立核算单位财务负责人及经办人、专项资金管理科室负责人及经办人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通过核实数据、收集资料、归纳汇总、认真分析和客观评价，对本部门的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此次评价的对象包括本部门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在内的部门整体支出。

**（二）部门职责履行情况**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中心以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积极推进“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全区农业机械化，培训农业机械化技术人员，交出了一份难中求成、难能可贵的发展答卷。

**1、树立“四个意识”情况**

我中心持续推进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切实增强广大干部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充分发挥了中心党组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组织全中心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全会精神，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切实把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全中心党员干部党性修养、组织观念、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提升，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氛围进一步增强。

**2、领导班子建设情况**

我中心坚持把提高凝聚力、战斗力、执行力、创新力做为领导班子建设的工作重点。**一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本着“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的要求和程序办事，党组书记和各班子成员各司其职，做到了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召开党组会议、中心办公会议等28次，对“三重一大”及重点工作、重要决策进行集体讨论研究决定。**二是高质量召开民主生活会。**累计召开了2次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按照会议主题亲自撰写对照材料，会上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班子成员在交换意见、沟通思想、总结经验的过程中达到了统一思想，提高自身综合素质的目的。

**3、选人用人情况**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党管干部、任人唯贤、德才兼备、以德优先、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的原则。**一是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坚持把“树正气、在状态、敢担当、重实干、顾大局”的干部选拔到股室岗位。近年新任职的干部在各自岗位上想事、干事，担当、作为，赢得了全中心干部职工一致好评。**二是强化干部任用流程监管。**严格履行干部选拔任用、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组织程序，强化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抓好选育管用各个环节，切实把德才兼备、业绩突出的优秀人才充实到重要岗位。

**4、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方面。一是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单位科级及以上干部均严格按要求报告个人重大事项，并严格按照区委关于领导干部请销假及党员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相关规定，做到干部外出履行书面请假及备案手续，办理婚丧喜庆事宜履行报批备案手续。同时，坚持重要工作和重要事项及时向区委、区政府请示报告，单位不存在团团伙伙、弄虚作假等现象。**二是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到了亲自部署、协调、督办，班子成员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确保“一岗双责”落实到位，并层层传导责任压力，确保责任明确，同时，严格落实廉政谈话制度，主要负责人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负责人、股室负责人与股室工作人员定期开展廉政谈话制度，在全中心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对分管股室负全责，股室负责人具体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三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驰而不息反对“四风”。**相继制定了公文处理、厉行勤俭节约、调查研究等相关制度，严格落实会议活动报批程序，按照党政机关信息化建设要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规定，按照中央相关文件精神，及时清理办公用房，并强化干部职工思想教育，跟紧学习《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促使干部职工以案反思，切实增强了干部职工反对“四风”的自觉性。同时，把牢重要节点关口，实行春节、元宵、清明、五一、国庆等重要节假日节前提醒，从严要求，严防奢靡之风，杜绝了“节日病”。

**扎实开展作风建设活动，狠抓农机事务中心队伍建设 。**我中心把作风建设融入到农机工作中，通过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标本兼治和纠建并举，工作作风有了新转变，服务水平有了新提升，行业风气有了新改善。 一是加强学习教育，全面提升党员素质。 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教育活动，使广大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和理论素养、党纪党规意识不断得到提升。二是学做结合，全力推进党日活动。结合每月9号的党员活动日，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员活动日，如下乡开展扶贫、组织农机服务等活动。三是精准发力，助力乡村振兴。以“党建+乡村振兴”工作为核心，组建梅花园村、南丰村定点帮扶驻村干部队伍，到村入户，摸清情况，核准台账信息，认真研究，调研产业发展方向，积极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实现助力乡村振兴与基层党建整体“双赢”。

**全力搞好机械化生产技术服务工作。**在春耕农业生产中，我们强化服务，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协调，充分发挥了农机服务农业生产的作用。在农忙时节，我中心组织农机技术人员90余人次深入到村户、田间地头，为农机户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农机具以良好的技术状态投入到农业生产中去 。

**抓好新技术新机具的推广示范。**结合我区地形、地块实际，以及现有水稻生产机械的现状，主要推广高速插秧机、高速抛秧机、粮食烘干机、植保机械、北斗终端等，进一步提高了我区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其次是大力推广粮食加工机械，该机械的推广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提高了粮食加工质量，增加了农民的收入。我区继续加大水稻机械化栽种技术示范推广力度，努力破解水稻生产瓶颈，从技术培训、试点示范、集中育插秧基地建设等方面入手，不断提高水稻机械化作业水平。坚持早谋划、早安排、早启动，通过网络、演示会等多种平台宣传推介水稻机械化育插秧技术和政策，积极选派农机技术人员、农机合作组织、种粮大户参加水稻机械化栽种技术培训班，组织技术人员走村入户，现场指导农户秧盘育苗、机械作业、田间管理，为机插秧推广提供技术服务保障。截止目前，共主办机插机抛秧技术等内容的培训4期，培训育插秧机械化技术员220余人(次), 印发宣传、培训材料350多份,截至目前推广高速插秧机19台、高速抛秧机15台、粮食烘干机6台、植保机械56台、北斗终端73台。

**精准发力，积极争取项目建设。**

今年我区争取水稻机插机抛秧服务面积项目需投入资金707.334万元，采取整乡镇、区域行政村相对集中连片，推进水稻机插机抛秧服务的方式，确保全年完成作业面积6万亩。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统筹落实农业社会化服务资金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的通知》（湘农办函【2022】61号）文件精神，水稻机插机抛服务46元/亩，确定农机合作社、种粮大户等31家项目实施主体开展水稻机插机抛秧服务。我区在5月16日前已完成机插秧服务面积3万亩，在7月14日前已完成机抛秧服务面积3万亩，水稻机插机抛服务面积6万亩补助资金276万元由省级财政下达拨付。

**加大工作力度，全力抓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政策性强、操作严格、涉及面广，我中心多措并举，规范有序，提高购机补贴工作力度。一是加强领导,明确分工。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购机补贴政策。建立健全政府领导下的联合实施和监管机制，切实加强组织协调， 密切沟通配合，健全完善风险防控工作制度和内部控制规程，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 二是强化管理，规范操作。严格执行办理补贴申请具体时限，加快补贴申请受理、资格审核、机具核验、资金兑付等工作。 强化机具核实，切实做到见人、见机、见票、查参数。加强补贴软件系统管理，确保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积极探索补贴申请、核验、兑付全流程线上办理“三合一”新模式，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实施与监管信息化技术集成应用。三是强化宣传，公开信息。要多形式、多渠道地开展补贴政策宣传，要让生产经销企业、购机者和广大农民群众全面了解政策，着力提升政策知晓度。（四）强化监督，严惩违规。认真落实风险防控责任和异常情形主动报告制度，严格信用管理和农机产销企业承诺制，充分发挥专业机构的技术优势和大数据的信息优势，有效开展违规行为全流程分析排查，从严整治突出违规行为，有效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秩序。要高度重视群众举报投诉受理查处工作，建立健全相关机制。对实名投诉举报的问题和线索，要做到凡报必查。截至目前我区共完成国家补贴资金录入1099万元.

**（三）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基础数据分析计算，资阳区农机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综合得分为99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为10 分、产出指标类得分为49分、效益指标类得分为40分，为“优”等级。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中心虽然在绩效考核上取得一定成绩，但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虽然我局实施绩效管理后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精细化水平已有提高，但在绩效指标设置的精准性、合理性上有待进一步改善。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资阳区农机事务中心预算管理工作的需要，今后工作中要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等相关规定，参考近年来的预算执行实际情况，结合年度收支计划，严格预算执行，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专项资金管理经验，认识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完善年初预算编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健全资金支出项目、提高资金绩效管理、加大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将此次绩效自评报告在本部门官网上予以全文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资阳区农机事务中心**

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21 | 21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1年决算数** | **2022年预算数（调整）** | **22年决算数** |
| **支出总额** | **1405.75** | 1957.25 | **1957.25** |
| **基本支出** | 915.53 | 1421.94 | 1421.94 |
|     其中：公用经费 | 39.08 | 57.69 | 57.69 |
| **项目支出** | 490.22 | 535.31 | 535.31 |
|     其中：1、运行维护经费 |  | 17.42 | 17.42 |
|           2、专项资金机插机抛 |  | 276 | 276 |
| 现代合作社建设 |  | 145 | 145 |
|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  | 21.59 | 21.59 |
|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 445.22 | 75.3 | 75.3 |
| 农村合作经济支出 | 45  |  |  |
| **三公经费** | 0 |  | 0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其中：公车购置 |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0 |  | 0 |
| **政府采购金额** |  | 10.65 | 10.65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九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带头过紧日子，细化预算，确保机关运转。　 |

说明：“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

填表人：郭凤英　填报日期：2023.4.28  　　联系电话：1346737060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预算部门 | 益阳市资阳区农机事务中心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771.42 | 1957.25 | 1957.25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825.99 | 其中：基本支出：1421.94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535.31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131.26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保证中心正常运转，推进各项专项工作正常运作，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2、全面完成区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任务；3采取整乡镇、区域行政村相对集中连片，推进水稻机插机抛秧服务的方式主办机插机抛秧技术等内容的培训，培训育插秧机械化技术员, 印发宣传、培训材料,推广高速插秧机、高速抛秧机、粮食烘干机、植保机械、北斗终端等技术。 | 2022年保证中心正常运转，推进各项专项工作正常运作，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2、全面完成了区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任务；2022年共主办机插机抛秧技术等内容的培训4期，培训育插秧机械化技术员220余人(次), 印发宣传、培训材料350多份,截至目前推广高速插秧机19台、高速抛秧机15台、粮食烘干机6台、植保机械56台、北斗终端73台。 |
| 绩效指标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 机插机抛秧技术等内容的培训 | ≥全省平均水平 | 4次 | 6 | 6 |  |
| 培训育插秧机械化技术员 | ≥全省平均水平 | 220人 | 6 | 6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 分） | 数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100% | 8 | 7 | 指标有串用现象 |
| 结转结余率 | ≤ | 20% | 5 | 5 |  |
| 质量指标 | 工作任务科学性 | 合理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各项保险按时缴纳率 | 按时 | 100% | 5 | 5 |  |
| 项目资金按时拨付率 | 按时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合理合规 | 100% | 5 | 5 |  |
|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 | 合理合规 | 100% | 5 | 5 |  |
| 效益指标( 40 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农业机械化使用滴水水平提高 | ≥10% | 15% | 6 | 6 |  |
| 农机培训与服务 | 成效 | 显著 | 6 | 6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三农服务水平 | 服务水平 | 提高 | 6 | 6 |  |
| 农民幸福指数 | 指数 | 提高 | 6 | 6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农机机械使用率提高改变容桂生态环境 | 效果 | 大幅提高 | 6 | 6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境改善持续性 | 持续性 | 持久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 | 99% | 5 | 5 |  |
| 总分 | 100 分 | 99分 |  |

填表人：郭凤英    填报日期：2023.4.28      联系电话：1346737060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评审评分表

**单位名称：益阳市资阳区农机事务中心 评审股室：**

| 一级标准 | 二级标准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 | 扣分理由 |
| --- | --- | --- | --- | --- | --- |
| 及时性（10分） | 是否按时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 10 | 按照文件规定时间报送资料(含纸质版和电子版)的，计10分。以资料报送齐全日确定为报送日，报送日每推迟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 10 |  |
| 完整性（35分） | 绩效自评材料是否完整 | 10 | 绩效自评材料含自评报告、自评评分表和基础数据表，其中报告5分，自评评分表3分，基础数据表2分。 | 10 |  |
| 绩效自评报告内容是否完整 | 10 | 自评报告撰写规范。对部门整体支出概况、总体绩效情况、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进行分析说明的，计10分，每少一项扣2分。 | 10 |  |
| 基础数据表内容是否完整 | 10 | 基础数据表内内容完整的计10分；缺少的按比例计分。 | 10 |  |
| 报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 5 | 报送纸质版报告有主要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计3分；电子版资料发送至指定邮箱的计2分。 | 5 |  |
| 客观性（50分） | 根据部门职责、工作计划等选用个性评价指标和指标值 | 5 | 1、绩效评价个性指标细化到三级的，计2分；没有细化的，不得分。2、反映产出、效益方面的指标权重合计不低于60%的，计3分；否则按比例扣除相应的分数。 | 5 |  |
| 绩效指标量分及评价结论客观、公正、合理 | 15 | 评分表各指标量分能反映部门实际工作完成情况，评价结论较客观、公正、合理的，计15分；否则，酌情扣分。 | 14 |  |
| 报告反映绩效实事求是，揭示问题深刻、客观、全面，整改措施有效 | 30 | 报告反映绩效实事求是的，计10分；揭示问题深刻、客观、全面的，计10分，整改措施有效的，计10分。 | 30 |  |
| 公开情况（5分） | 报告是否公开 | 5 | 自评报告在本部门网站或资阳门户网站公开的，计5分；未按要求公开的，不得分。 | 5 |  |
| 合计 |  | 100 |  | 99 |  |